

國立嘉義大學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幼兒教育學系

第 4 次系務會議紀錄

時間：110 年 3 月 23 日（星期二）

地點：教育館 B03-316 會議室

主席：鄭○青主任

出席：如簽到單

記錄：尹○嘉、朱○羚

壹、主席報告

1. 感謝各位老師撥冗與會。
2. 感謝 MEFA 蒙特梭利教育發展學會贈送本系 ABC 玩趣寶盒及ㄅㄆㄇ玩趣寶盒各兩套。
3. 110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於 110 年 3 月 23 日報名截止。
4. 110 學年度繁星推薦榜單已於 110 年 3 月 17 日公告，錄取人數 5 位。

貳、上次會議決議事項

1. 關於本系碩二學生季○同學（學號：1080587）申請赴外交換案，同意。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案由：關於本系 109 年度蔡○苓老師紀念獎助金申請案，請討論。

說明：

1. 故台南應用科技大學幼兒保育系蔡○苓副教授為本校前身之省立嘉義師範專科學校校友，為紀念蔡○苓老師，其家屬於本校教育學系暨研究所、幼兒教育學系暨研究所設置「蔡○苓老師紀念獎助金」。目前金額為 126,799 元，前依黃○純院長指示本系可運用比例為 4 成，故金額應為 50,720 元。
2. 本次申請學術期刊、專書論文獎學金學生共計有 1 名，勤學獎助學生共計有 3 名。

類別	學號	姓名	檢附資料
勤學獎助	1083640(大二)	廖○彥	苗栗縣竹南鎮中低收入戶證明書
勤學獎助	1073614(大三)	涂○璇	高雄市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教育身分認定證明書
勤學獎助	1073646(大三)	王○均	新北市樹林區保安里辦公處清寒證明書
學術期刊、專書論文獎助	1090584(碩一)	吳○惠	期刊、教授推薦書、刊登證明、獎狀、證書
學術期刊、專書論文獎助	1090584(碩一)	吳○惠	期刊、教授推薦書、刊登證明、獎狀、證書
學術期刊、專書論文獎助	1090584(碩一)	吳○惠	期刊、教授推薦書、刊登證明、獎狀、證書

3. 另依該要點，各類獎助金額如下表，請討論受獎名單與獎助金額。

獎助金項目	獎別/類別	碩士班	大學部
優秀學位論文獎助	特優(第一名)	10,000	-
	優良、優秀(第二名)	8,000	-
	佳作(第三名)	6,000	-
學術期刊、專書論文獎助(具外審制期刊論文)	一級(TSSCI)	4,000	
	二級	3,000	
	三級	2,000	
	其他	1,000	
	專書論文	2,000	
勤學獎助		10,000 元為上限	

決議：

- 1083640 (大二) 廖○彥、1073614 (大三) 涂○璇、1073646 (大三) 王○均等 3 名，皆可獲勤學獎助金 10,000 元。
- 碩士吳○惠同學 (1090584) 獲頒學術期刊、專書論文獎助共 2,000 元。
- 剩餘金費保留進行第二次公告，鼓勵系上有需要且尚未申請的同學申請。

提案二

案由：關於本系碩士班課程修習要點是否修訂案，請討論。

說明：

- 本系課程修習要點條文如下：

條次	修訂後條文	原條文	備註
第 2 條第 3 項	本系研究生修習課程依照入學年度必選修科目冊規定之畢業學分數修習。	碩士班課程學分數： (一) 99 學年度後(含)入學： 1. 必修課程 7 學分。 2. 選修課程 25 學分。 3. 畢業論文 6 學分。	參見當年度入學之必選修科目冊較為詳盡。
第 2 條第 4 項	本系研究生修習課程依照入學年度必選修科目冊規定之畢業學分數修習。	碩士在職專班課程學分數： (一) 99 學年度後(含)入學： 1. 必修課程 8 學分。 2. 選修課程 24 學分。 3. 畢業論文 6 學分。 (二) 102 學年度後(含)入學： 1. 必修課程 6 學分。 2. 選修課程 26 學分。 3. 畢業論文 6 學分。	參見當年度入學之必選修科目冊較為詳盡。
第 5 條第 9 項	本系研究生需選修非本系(或跨學制)課程以抵免畢業學分時：	本系研究生需選修非本系(或跨學制)課程以抵免畢業學分時：(1)如為本校外	為資明確，酌做文字修正。

	業學分時：(1)如為本校外系（或跨學制）課程，需經過指導教授(或認輔導師)認可同意；(2)跨校選課時，需先經過指導教授(或認輔導師)認可同意，再經課程規劃委員會同意，始可認列為畢業學分，上述採計之最高上限為6學分。	系（或跨學制）課程，需經過指導教授(或認輔導師)認可同意；(2)跨校選課時，需先經過指導教授(或認輔導師)認可同意，再經課程規劃委員會同意，始可認列為畢業學分，上述抵免之最高上限為6學分。	
第七條	刪除	依規定修完學分且通過學位論文口試，97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之研究生（不含碩士在職專班），必須通過學校規定之英語文能力檢定及資訊能力檢定方可畢業。	本校自108年7月27日起全面廢除英語文基本能力畢業門檻。108學年度(含)以前及以後入學的學生，皆無英文畢業門檻之規範。

決議：同意，照案通過。

提案三

案由：關於110學年度幼兒教育類科師資培育公費生甄選簡章案，請討論。

說明：

1. 教育部109年10月29日臺教師(二)字第1090154067I號函及師資培育中心簡簽辦理。
2. 此次甄選113學年度分發臺東縣金峰鄉賓茂國小附幼，應甄選108年度入學生（大二升大三）。

檢附簡章如附件頁1-12，請討論。

決議：簡章修正後通過，並公告。

提案四

案由：關於幼教系實習相關辦法，請討論。

說明：

1. 為促使學生了解實習相關事宜，提升實習功效，特訂定本辦法。如附件頁13-16。

決議：修正後通過。

提案五

案由：關於碩士班課程擋修是否納入幼教系課程擋修規定，請討論

說明：

1. 本系碩士班課程修習要點第5條第10項「105學年度及其以後入學之研究生，除需修畢教育研究法，始能修習行動研究、質的研究、量表設計與量化研究、高等教育

統計(I)等課程外(亦可同時修習),其餘各年級所開課程以該年級學生優先修習,若經授課教師同意者,始能跨年級修課。

決議:照案通過,將碩士班擋修辦法納入擋修規定中。

提案六

案由:關於系主任遴選流程訂定與甄選公告,提請討論。

說明:

1. 決定候選人啟事、候選人推薦表、自行推薦表及候選人資料表之內容,並循行政程序簽奉院長、校長同意後,始得由學院公開徵求候選人。
2. 依本校系所主管遴選續任及去職辦法辦理續任評鑑或遴選作業,並於110年5月21日(星期五)前將第一階段主管候選人名單送至院辦。

檢附作業流程及徵求啟事如**附件頁17-24**。

決議:有意參加本系主任遴選者於110年4月20日前提出申請,相關資料將公告於本校及師範學院網站。

提案七

案由:關於本系109學年度教學績優教師推薦作業,提請討論。

說明:

1. 依據教務處綜合行政組109年12月7日通知及師範學院通知辦理,須將推薦結果及相關資料交予院辦。
2. 受薦教師需繳交基本資料表、推薦表及其他相關佐證書面資料。
3. 檢附本校教學績優教師彈性薪資獎勵辦法如**附件頁25-32**。

決議:以郵件方式詢問今日未出席教師,若無出申請比照去年暫不參加。

提案八

案由:關於嘉義市立博物館兒童廳教育推廣活動,提請討論。

說明:

1. 推派一位負責老師,利用課程延伸學習或社團模式,帶領學生從企劃開始做起,辦理教育推廣活動(繪本導讀、幼兒活動、親子活動、家長親子講座),先試做一季(3個月),一年經費10萬元內(含交通費、保險、講師費、老師出席費),期望未來能長期合作。

決議:由於系辦近期業務較為繁忙,待確認日期後由系辦與嘉義市博物館聯絡,再由系上老師與系學會會長前往拜訪了解後續相關事宜。

肆、臨時動議:

伍、散會:13:30